

106 年度國立臺灣圖書館協助學校發展鄉土教育課程計畫 (更新版)

壹、計畫源起

政府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已於民國103年11月28日公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並預計自108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該課程總綱強調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必須兼顧個別性特殊需求、尊重多元文化與族群差異，透過適性教育，提升學生學習的渴望與創新的勇氣，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

依該課程綱要總綱的規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課程區分為「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二類，部定課程即「領域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即「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係由學校自行規劃辦理的全校性、全年級或班群的學習活動，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落實學校本位或特色課程。在高級中等學校方面，課程區分為「部定必修」與「校訂必修與選修」二類，其中亦強調學校本位與特色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所謂學校本位或特色課程，係以學校的教育理念與學生需要為核心，以學校所處環境及擁有的各類資源為基礎，並考量師資、社區特性、民眾期望及未來生活之需要，在符應中央及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的法令與規定下，所規劃、設計、實施的課程。其目的在因應學生與各地區的差異，發展學校特色，充分開展學生的潛能。

國立臺灣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前身係日本殖民統治時期設立的「臺灣總督府圖書館」，除接收該館的館藏之外，亦接收該時期「南方資料館」的珍貴館藏，擁有最豐富的臺灣文獻資料，長期以來成為研究臺灣歷史、文化、政治、經濟等各領域的知識寶庫。本館館藏圖書資料已逾 180 萬冊，並於民國 96 年 3 月成立「臺灣學研究中心」，以加強行銷與推廣臺灣學研究。本館又為配合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亟思運用豐富的館藏資源與專業人力，積極協助學校發展多元適切的學校本位或特色課程。爰擬定本計畫，俾利協助學校進行本位或特色課程的發展與實施，充分利用館藏資源，進而引導師生對臺灣有進一步的認識，激發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

貳、預期目標

- 一、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的實施，協助學校發展校訂課程。
- 二、增進教師運用本館館藏資源能力，提升鄉土教材研發動能。
- 三、激發學生熱愛鄉土情操，正確認識臺灣，培養其多元能力。
- 四、充分轉化運用本館之特色館藏，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

參、計畫內容與辦理方式

為逐步落實上述目標，本計畫區分為以下三項子計畫。

一、臺灣文史教學研習計畫

(一)理念

本館「臺灣學研究中心」長期以豐富的臺灣學特色館藏支援臺灣史課程的規劃與教學，為擴大服務對象，本館自 104 年度起開始辦理「臺灣文史教學研習」活動，廣受教師期待與好評。為持續推廣運用臺灣學特色館藏，並協助各級學校與教師發展鄉土教育及校本特色課程，以及考量各地區資源分配的均衡性，提升推廣效能，106 年將持續於北、中、南共辦理 3 場次「臺灣文史教學研習」活動。

(二)計畫之實施

1.辦理方式：

- (1)本研習活動各場次名額 60 名，一律採線上報名及審核方式，以全國國小以上各級學校教師、公共圖書館館員為優先，文史工作者及對本研習有興趣的民眾次之，有意願參加者請上本館網頁報名，網址為：
http://www.ntl.edu.tw/sp.asp?xdURL=onlinesign_RWD/onlinesign.asp&mp=1&topicid=27&pagesize=10&nowpage=1。
- (2)本研習活動之計畫將另行函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輔導團及歷史學科中心，廣為宣傳。報名期間：自 106 年 6 月 19 日起至 7 月 10 日止，額滿即停止報名。
- (3)各場次學員全程參與本活動者，核予研習時數 7 小時。

2.研習梯次及課程內容：

(1)臺北場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地點 |
|---------------------------------|-------------|--------------------------------|---------------------------------------|
| 第一場次 北區 106/7/17 (星期一) | 09:00-09:20 | 報到 | 本館 4 樓 4045 教室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
| | 09:20-09:30 | 開幕式 | |
| | 09:30-11:30 | 【課程一】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特色 | |
| | 11:3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 | 13:00-15:00 | 【課程二】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總督府舊籍—之教學應用 | |
| | 15:10-17:10 | 【課程三】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南方資料—之教學研究 | |
| | 17:10-18:10 | 【課程四】 國立臺灣圖書館數位化系統介紹 | |

(2)臺中場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地點 |
|---------------------------------|-------------|------------------------------------|--------------------------------|
| 第二場次 中區 106/7/19 (星期三) | 09:00-09:20 | 報到 |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 100 號) |
| | 09:20-09:30 | 開幕式 | |
| | 09:30-11:30 | 【課程一】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特色 | |
| | 11:30-13:00 | 午餐及休息 | |
| | 13:00-15:00 | 【課程二】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總督府舊籍—之教學應用 | |
| | 15:10-17:10 | 【課程三】 國立臺灣圖書館中部地區地方文史資料之介紹與教學研究 | |
| | 17:10-18:10 | 【課程四】 國立臺灣圖書館數位化系統介紹 | |

(3)高雄場

| 日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地點 |
|---------------------------------|-------------|----------------------|-----------------------------|
| 第三場次 南區 106/7/21 (星期五) | 09:00-09:20 | 報到 | 高雄市立圖書館 (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 61 號) |
| | 09:20-09:30 | 開幕式 | |
| | 09:30-11:30 | 【課程一】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特色 | |

| | | | |
|--|-------------|--|----|
| | 11:30-13:00 | 午餐及休息 | 號) |
| | 13:00-15:00 | 【課程二】 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總督府 舊籍—之教學應用 | |
| | 15:10-17:10 | 【課程三】 國立臺灣圖書館南部地區地方 文史資料之介紹與教學研究 | |
| | 17:10-18:10 | 【課程四】 國立臺灣圖書館數位化系統介 紹 | |

二、臺灣鄉土教學優良教案徵選計畫

(一)理念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鼓勵中小學教師設計優良的臺灣鄉土教學教案以作為教師教學的參考，並激勵中小學教師運用本館館藏臺灣學研究中心文獻資料，將其轉化、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中，特辦理本徵選活動。

(二)實施方式

1.參加對象：凡服務於國內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包括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國中小補校、特殊教育學校、五專前三年)之現職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兼任教師、實習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對撰寫臺灣鄉土教學教案有熱忱且有參與意願者，均可報名參加。

2.申請方式：

(1)參與徵選之教案依適用之教育階段區分為國小、國中及高中職組(共 3 組)。參與徵選之教案，每件參與人數採「單人」或「2-4 人之團隊」報名，採團隊報名者亦可跨校或跨縣市組隊參加。

(2)參與徵選之教案不得為已獲其他獎勵之教案。

(3)參與徵選之教案必須是利用本館館藏資源加以轉化設計並曾運用於實際教學者。

(4)報名期間：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

(5)收件方式：一律以郵寄方式報名，參與徵選資料請寄送國立臺灣圖書館

(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參考特藏組收，並請在信封適當位置註明「106 年度臺灣鄉土教學優良教案徵選」文字。資料不全或逾期者不予受理，參與徵選作品一律不予退件。

3.獎勵名額：

徵選教案分 3 組，依組別各予獎勵名額如下：

- (1)每組特優 1 名，每人獎狀 1 張；獲獎人(團隊)獎金新臺幣 2 萬元。
- (2)每組優選 2 名，每人獎狀 1 張；獲獎人(團隊)獎金新臺幣 1 萬元。
- (3)每組佳作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獲獎人(團隊)獎金新臺幣 5 千元。
- (4)實際得獎名額得依參賽作品品質及評選結果不足額給獎或從缺。

4.作品規範：

參加徵選者須按徵選作品規範(如附件一至附件八)依序備齊參選教案之完整文件資料，相關空白表件請上本館網頁下載，網址為：

http://www.ntl.edu.tw/sp.asp?xdURL=onlinesign_RWD/onlinesign.asp&mp=1&topicid=27&pagesize=10&nowpage=1。

作品規範說明如下：

- (1)教案作品設計特色(摘要)。
- (2)教案、教學計畫書面資料：教學理念、能力指標、學習目標、教學策略、教學活動、教學評量、教學資源(人力、設備及教材)、教學心得與省思及學生學習單等資料；教學計畫(教案)以增進學生學習為核心，以單元主題設計(3 節為基本單位)為方向，同時需呈現教學歷程。
- (3)教案設計資料請用訂書針裝訂，請勿膠裝。
- (4)全文資料與教學錄影光碟：
 - ①全文資料包含上述(1)、(2)項，以 word 檔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儲存，全文內之圖片尚須另以 jpg 檔案儲存。
 - ②影音教學實況錄影，影片長度需為 10-15 分鐘以內，不足或超過者酌予扣分(不足 1 分鐘或超過 1 分鐘以內，扣 0.5；依此類推)。
 - ③影音檔以 wmv、mpeg、mpg、rm、avi、mov 或 swf 等普遍格式儲存。
 - ④繳交作品前請務必確認所有檔案皆可正常執行，若無法執行，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5.評審方式及標準：

(1)由本館聘請國內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

(2)形式審查通過者，始進行下一階段審查。

(3)評審標準：

| 項目 | 總百分比 | 說明 |
|---------|------|---|
| 教學目標明確性 | 10% | 1.明確掌握鄉土教學目標。 |
| 教學設計適切性 | 20% | 1.妥適運用本館臺灣學館藏資源。 2.教學設計反映鄉土教材內涵。 3.時間安排適切。 |
| 教學策略有效性 | 30% | 1.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2.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3.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4.教學策略引導使用本館館藏資源。 5.教學實踐能與教案設計緊密契合。 6.能提高學生的學習參與及成效。 |
| 教學評量多元化 | 15% | 1.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2.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3.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4.評量設計掌握目標。 |
| 教學媒材與回饋 | 25% | 1.媒材設計與運用。 2.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3.教學影帶呈現。 4.實施成效與推廣可行性。 |

6.本館預定於 107 年 3 月公告得獎名單，107 年 4 月舉行頒獎典禮並於同日辦理「臺灣鄉土教學優良教案得獎教師教學示範發表會」。

(1)獲得特優與優選之得獎人(團隊)須派員參與現場發表，未派員參與現場發表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2)得獎人(團隊)出席發表會，來自臺北市與新北市以外地區者，得由本館提供往返交通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惟每件獲獎教案最多以提供 2 名為限。

(3)得獎人(團隊)出席發表會，來自離島、花蓮縣或臺東縣學校者，得向本館申請提供前一日住宿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及相關代課費用，惟每件獲獎教案最多以提供 2 名為限。

(4)發表會議程訊息屆時將公告於本館網站、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以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並函知各相關單位廣為周知，參與發表會者，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

7.得獎人(團隊)必須同意本活動之各項規定，並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如有抄襲、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追繳其獎狀及獎金。

三、國立臺灣圖書館與中小學發展校訂課程建立合作夥伴關係計畫

(一)理念

本館以豐富的臺灣學館藏享譽海內外，更是國內臺灣學研究的學術重鎮，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 108 學年度實施，加強推廣臺灣學研究，以及支援臺灣學相關課程教學活動，爰計畫與中小學合作，發展以臺灣鄉土教育為主之校訂課程，讓教師與學生能充分利用本館的各項資源，構築本館、教師與學生三方共同參與的共學基地，特辦理本計畫。

(二)實施方式

1.參加對象：國內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國中小補校、高級中等進修學校、特殊教育學校。

2.辦理方式：

(1)本館與學校合作發展校訂課程並建立共學夥伴關係，區分為以下三個階段：

①第一階段：有意願參與合作學校，得向本館申請提供有關臺灣學館藏專業參考諮詢服務。

②第二階段：本館與合作學校建立發展臺灣鄉土教學合作機制，積極發展校訂課程。

③第三階段：本館與合作學校合作辦理臺灣鄉土教學校訂課程成果發表會或論壇活動。

(2)各階段說明：

①提供臺灣學館藏專業參考諮詢服務

本館提供學校與教師於研究本館臺灣鄉土教育館藏資源與研發鄉土

教育教學課程所需之參考諮詢服務。本館館藏資源項目簡介如下：

| 館藏資源項目簡介 | 諮詢電話 |
|--|-----------------------------|
| <p>臺灣學研究中心諮詢服務： A.本館 6 樓書庫區開架陳列 12 萬餘冊臺灣學相關研究圖書資料，閱覽座位計 97 席。 B.服務臺提供館藏內閱流通登記、參考諮詢、資訊檢索、微縮影資料及特藏圖書調閱、研究小間申請等服務。</p> | <p>2926-6888 轉 3601</p> |
| <p>臺灣學研究型諮詢服務： 本館擁有豐富的臺灣文史資料，運用於支援臺灣文史教學課程。本館已累計辦理 120 場臺灣學系列講座，並將獲得授權剪輯之演講內容上載於本館網頁「線上演講廳」平臺，提供線上隨選閱覽服務，並且配合講座主題，製作研究型館藏資料延伸閱讀書單及辦理書展，前述資源均可提供教師作為教材研發的延伸性思考。</p> | <p>2926-6888 轉 4221</p> |
| <p>臺灣學數位圖書館諮詢服務： 本館建置臺灣學數位圖書館，主要包括本館數位典藏查詢系統(整合本館自建 11 個臺灣學資料庫)與臺灣學電子資源整合查詢系統(整合 151 個臺灣學資料庫)，提供臺灣學數位化資源增值服務。</p> | <p>2926-6888 轉 4220</p> |
| <p>參考資源服務： 本館提供參考資源服務項目主要包括： A.網站目錄服務：針對研發教學資源等主題，運用網站目錄的服務方式，編制相關網站連結目錄。 B.書目指引服務：針對研發教學資源等主題，運用書目指引的服務方式，編制相關主題圖書參考資料目錄。 C.雲端資源指引服務：針對研發教學資源等主題，運用雲端資源指引的服務方式，為教師引導雲端資源取得的方法。</p> | <p>2926-6888 轉 4211</p> |
| <p>電子資源查詢系統諮詢服務： 本館電子資源查詢系統整合為數眾多的電子化研究資源，提供教師單一介面電子資源使用平台，以利迅速取得所需之研究資料，並且提供跨系統認證及跨載具的服務，讓教師在最短的時間查到適合自己閱讀載具使用的電子資源，更貼近教師的實際使用需求。</p> | <p>2926-6888 轉 4211</p> |

② 建立發展校訂課程合作機制

A.學校申請與本館建立發展校訂課程之合作機制，填寫「學校與國立

臺灣圖書館合作發展校訂課程」申請表(附件九)，相關表件請上本館網頁下載，網址為：

http://www.ntl.edu.tw/sp.asp?xdURL=onlinesign_RWD/onlinesign.asp&mp=1&topicid=27&pagesize=10&nowpage=1。

B.本館針對參與合作發展校訂課程的學校，辦理介紹館藏特色與合作相關事宜。

③合作辦理臺灣鄉土教學校訂課程成果發表會或論壇活動

A.學校與本館合作發展校訂課程的成果，雙方可合作辦理成果發表會或論壇活動等，以發揮推廣效益。

B.成果發表會或論壇活動等訊息將公告於學校與本館網站、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並函知各相關單位以廣為周知，參與者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

肆、預期效益

本計畫可協助學校教師研發教學資源，促進本館館藏的推廣利用，增進本館與學校互助合作及資源共享關係。預期可以達到以下成果：

- 一、加強本館臺灣學館藏資源的加值運用，創造更高的效益與價值。
- 二、協助教師運用本館豐富的臺灣學資源，促進教師自我成長。
- 三、鼓勵教師發展引發學生興趣、主動參與以及符應社區需求的課程。
- 四、促進教師熟悉運用各種教學資源，引領學生進行有效的學習。
- 五、落實多元教學方式，使學生瞭解自己的興趣與專長，養成學生自主學習習慣與增進多元能力。